

2020年中央对阿城区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评价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部门	资金名称	资金来源				实际执行数	得分
			合计	中央资金	地方资金	其他资金		
1	区教育局	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	4021.21	2184.93	1836.28		4021.21	100
2	区教育局	学生资助补助经费	471.95	275.95	196		471.95	98
3	区教育局	彩票公益金	9	9				95
4	区民政局	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6515	1371	5144		6515	100
5	区民政局	彩票公益金	564	6	558		454	100
	合计		11581.16	3846.88	7734.28		11462.16	

# 哈尔滨市阿城区教育局专项转移支付 2020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《黑龙江省 2020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黑财监〔2021〕6 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现将阿城区 2020 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工作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阿城区教育局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总额为 4502.20 万元。其中：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4021.21 万元、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为 471.99 万元、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建设资金 9 万元。

## 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2020 年市财政局、教育局预算安排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总额为 4502.20 万元。项目预期目标已完成，我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管理制度规定，厉行节俭，严把收支关。资金由区财政全额拨付，工资类经费实行按月支付，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不存在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行为。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支出、转移资金、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问题。

### 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本年度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学前教育发展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、学生资助补助三个方面，在实施过程中均取得了显著成效，具体情况分析如下：

一是城乡义务教育补助方面。通过资金的投入保障了全区中小学校正常运转，满足了正常教育教学需求。资助了全区 2383 名家庭经济困难义务教育学生，实施了 22 所学校旱厕改造项目，提高了义务教育学校办学质量。

二是学生资助补助方面。各学段教育各项国家资助按规定得到落实，进一步完善学生资助政策，加强贫困学生精准认定工作，积极研究探索实施“应助尽助、精准资助”。

三是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建设方面。通过资金的投入，加强农村未成年人德育阵地建设，确保乡村学校少年宫正常运行，发挥其在加强农村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、提升科技素质、培养知识技能、丰富文体活动。

### （三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# 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## （1）数量指标

完成对 22 所学校旱厕实施了改造工程，累计资助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7555 人次。

##### （2）质量指标

我区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实施正常，按实施进度要